

证券代码：430091

证券简称：智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东方智感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月6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思源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审计、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。详细情况

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02 月 0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方智感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东方智感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6 日